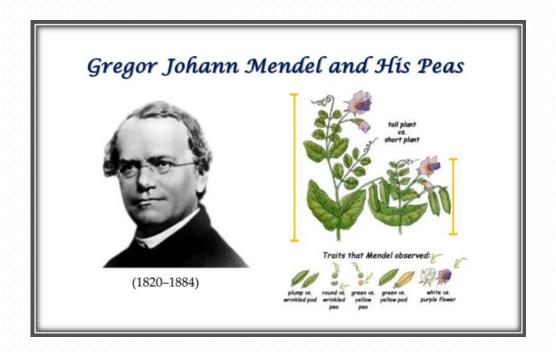


科技部科普活動計畫 @ Malland Chang University 站上巨人的肩膀



偉大科學家傳記讀本輔助講義

孟德爾的故事 公



作者:王道還

國立台灣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兼任教授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退休研究員

孟德爾

前言

孟德爾與達爾文都是十九世紀的生物學大師,他們的科學成就也相輔相成、 互相發明。但是,他們幾乎在各方面都是強烈的對比。因此在說孟德爾的故事 之前,先將他們兩人比較一番,更能提升聽故事的興味。

首先,達爾文出身有錢人家,孟德爾正相反,家境貧寒。達爾文受過完整的教育,中學之後,父親就送他上大學。達爾文的父、祖都是醫師,因此他上了父親的母校——愛丁堡大學醫學院。但是達爾文很快就發現自己對醫學不感興趣,並不用功。後來他在自傳裡說,當年他不用功,還有一個理由,那就是他家裡有錢。他盤算著將來繼承父親的財產,不用工作也能過愜意的生活。一點不錯,達爾文一生從未領過薪水。而孟德爾要不是家裡窮,可能根本不會選擇進入修道院。

其次,達爾文不到三十歲,已經是成名的自然學者。五十歲那年發表的《物種原始論》,當時就是暢銷書,他有生之年至少修訂了五次。然後他另外發表了十部書,都引起學界注意。孟德爾正相反,一生沒寫過書,只發表過寥寥幾篇科學論文,當時沒有引起反響,三十多年之後才有學者「重新發現」其中兩篇的意義與價值。其中之一是豌豆雜交實驗報告——全世界的中學生物教科書必然包含的教材。

第三,達爾文生前已享有「偉大科學家」的聲名,過世時每一篇追悼文都會 細數他的成就。因此英國國會很快通過讓他入葬西敏寺的動議。孟德爾的追悼 文則很少具體提到他的科學成就,而是以描述他的人格特質為主。

第四、研究他們兩人的科學思想,達爾文有大量文獻可供參考,除了正式的出版物,他構思演化理論的筆記都完整地保存下來。1831-1836年,他隨英國海軍小獵犬號環球一周,在船上他有哪些書可看我們也很清楚。更不要說達爾文與世界各地學者的往來信件,數以千計,早已在編輯、出版中。孟德爾正相反,因此有些據說是他說過的話,1900年之後才「出土」,例如他對友人說:「我的光榮時刻終將來臨。」

最後,達爾文大概沒有讀過孟德爾的論文,也沒有聽說過孟德爾。可是孟德爾不只聽說過達爾文的演化理論,還買過至少兩種達爾文著作的德譯本,包括《物種原始論》。因此,孟德爾必然受過達爾文的影響,我們卻沒有證據顯示達爾文受過孟德爾的影響。

一. 貧窮

孟德爾的出生地在今日捷克東部的莫拉維亞,當年屬於奧地利帝國,官方語言是日耳曼語(德語)。但是莫拉維亞以說捷克語(斯拉夫語系)的族群占絕大多數;在當地日耳曼人是外來族群。孟德爾家可能是十六世紀從符騰堡(今日德國境內)遷到那裡的,鄰人、家裡仍然說日耳曼語。(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,奧地利帝國解體,捷克建國;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,捷克政府強迫當地的日耳曼人「返國」。)

孟德爾的父親是農人,村裡有七十多個家戶,耕作的農地屬於封建主,每周 必須為封建主服務三天,其他時間才能用來為家人營生。他家耕作那塊地,至 少一個世紀了。

那位封建主很開明。她在自己的果園、花園引進外地的品種,結果良好,便 把那些花果當禮物,透過教會分送佃農。當時使用的技術是嫁接(或叫接枝), 孟德爾從小就協助父親,因此對於改良花果品種的技術並不陌生。

孟德爾上有姊姊、下有妹妹,但他是獨子,繼承父親的土地、成為農人似乎 是他的宿命。然而奧地利帝國在18世紀末實施義務教育,孟德爾的正式教育始 於農村小學。由於成績出眾,老師推薦他到附近小城裡(距家25公里)專為窮 人家子弟辦的學校繼續求學,免學費,但是要負擔住宿費。大體而言那所學校 相當於職校,並不是高等教育的預校。一年後,孟德爾12歲,再到距家更遠(36 公里)的城裡上學,開始品嘗大城市的生活。那是一所傳統中學,前四年是基 礎學程,後兩年進階學程。在那裡,孟德爾第一次接觸到不是農家出身的青少 年。

二. 脫貧

但是孟德爾家不可能長期供他上學。1838 年初,父親出了意外,被砍下的 樹幹壓傷胸膛,不能再像從前一樣工作,家境更差。好在孟德爾修過教育學分, 考取執照,可以為同學補習功課掙錢。不過第二年春季他便身心俱疲,在學期 結束前精神崩潰,回家休養。儘管如此,1840 年孟德爾還是以優異的成績畢業。 他擁有的執照讓他有資格擔任小學教師——只要他有門路。他決定繼續深造。

1840年,孟德爾進入離家五十公里的一所哲學學院就讀,那是當地大學的一部分,不妨視為大學預科。學院免了他學費,可是他得自己賺生活費,還要租房。在一個陌生的城市裡賺錢不容易,更麻煩的是,許多人的日常語言是他陌生的捷克語。結果,第一學期末,考試還沒有全部考完,他又病倒了,只好回家休養。1841年秋天,他必須重新註冊入學。

孟德爾返校之前,父母已盤算好了:父親與長女婿簽訂合約,轉讓農地,一年後生效,合約中註明姐夫必須資助孟德爾求學,並為他十一歲的妹妹備辦嫁 妝。後來他的外甥追述,他妹妹當時同意撥出一部分妝奩預備金贊助哥哥上學。 這份合約還透露了一個更重要的決定:支持孟德爾追求神職。

在哲學學院中,孟德爾第一次上大學教授的課。必修課包括數學、自然史、 物理。物理教授法蘭茲是他人生中的第一位貴人。1843年6月,兩年四個學期 的學程要結束了,法蘭茲收到布爾諾(Brno)聖多默修道院友人的來信,請他 推薦出色的學生。

布爾諾是莫拉維亞第一大城(今日仍是捷克的第二大城),位於中歐南來北往的交通要衝,是個大都會,距離維也納一百八十公里左右,一八三九年就有鐵路通維也納。法蘭茲先前在布爾諾的哲學學院教書,便住在聖多默修道院。他在為孟德爾寫的介紹信裡指出:孟德爾的成績一直很優異,物理尤其名列前茅;雖然捷克語很菜,但有心迎頭趕上。1843年10月9日,孟德爾過完21歲生日之後三個月,成為聖多默修道院的見習修士,導師是一位對改良水果品種、提升產值深感興趣的修士。

布爾諾的這個修道院可大有來頭,它是莫拉維亞伯爵在 1350 年(元朝末年) 建立的。莫拉維亞伯爵是神聖羅馬帝國皇帝查理四世的弟弟。(查理四世本人創辦了布拉格大學——中歐第一所大學。)根據伯爵的指示,他與他的繼承人都會埋在修道院,修士有義務為他們的靈魂祈禱。因此他為修道院提供了經濟來源:修道院擁有土地,有權向居民收租。自 1721 年起,院長都是終身職。

但是到了十八世紀末,一半以上的修道院都由皇帝下令解散了,倖存者服事的對象不再只是教會,還有國家。教會與修道院都要承擔國家交辦的事務,例如醫療與教育。1783年,布爾諾修道院的修士被迫放棄位於城中心的堂皇建築,搬到城郊的破舊修女院裡。 1807年,修道院又接到命令,為新成立的布爾諾哲學學院(相當於大學預科)與神學院提供師資。1824年選出的院長,專長是哲學與神學,對於教學非常熱衷,甚至引起主教批評。(1867年,這位院長過世,第二年由孟德爾接任,此是後話。)新院長對於科學,特別是與農牧業有關的

都極為熱心,部分動機來自提高農牧生產的收益、改善修道院的財務。因此他 積極參與當地科學學會、農牧學會的活動,育種實驗成為修道院裡的常態研究 計畫也就理所當然了。事實上,在布爾諾哲學學院,主修神學的學生必須修農 業科學的課,著眼點便是將來他們能夠協助農民提升生產力。

至於孟德爾追求聖職的動機,根據他後來的自述,則是逃脫匱乏的生活,而 不是天啟召喚。有趣的是,他從小就是老師眼中的模範學生,但是「宗教」科 成績總是不如其他學科。

三. 深造

一年見習期滿後,孟德爾開始修哲學、神學等必修課,只要有時間他可以研究自己感興趣的科學。修道院裡有圖書館,還有植物館、礦物館(地質標本館)、 一小塊花園。他也會修農業的課,例如以自花授粉的技術育種。

由於修道院的人手不夠,1847年8月6日,孟德爾提前一年領受聖秩,派往 舊城區服務,舊城區有一家醫院。那時,貧病的人才會上醫院,而醫院因為資 源不夠,髒、亂不堪,簡直成了病原集散地。孟德爾發現到醫院服務令他身心 俱疲,不到半年就病倒了。於是修道院院長建議改派他去教書,院長向主教提 出的理由是:孟德爾生性恬退、羞怯,看見病人受苦,感同身受,難以自已, 反而自己病倒了,因此不適合擔任教區神父。他還強調孟德爾對於科學的興趣。

1849年10月,孟德爾調到距布爾諾60公里的一所中學教自然史與物理,平均一週上20節課。根據法令,通過大學承辦的檢定考試,才能取得中學教師資格。第二年校長便向維也納大學提出申請,要求為三位新進老師舉行檢定考試, 孟德爾的教學科目是:全年級的自然史,以及低年級的物理。

檢定考試分三個階段。首先,由兩位教授分別出題寄給考生,他們必須在六至八個星期內以論文答覆。除了命題教授,另有一位文學教授針對文筆評分。 孟德爾收到的題目是:一位動物學教授要求他描述不同時代的地層各有什麼特色;一位物理教授要求他描述空氣的力學與化學性質,並說明風的形成。那位物理教授是檢定委員會主席,也是現任內閣成員。幸運的是,孟德爾當年上法 蘭茲的物理課,使用的是他寫的教科書。那本教科書當時仍然在流通。結果地質學論文不及格,大氣論文過關。

但是兩位教授同意讓孟德爾參加筆試與口試。筆試一科三小時,隔一天再考一科。再隔一天舉行口試。結果兩位教授都對孟德爾的筆試表現失望。口試時,物理教授仍然不滿意,但是動物學教授卻認為他的表現比筆試要好。綜合而言,檢定委員會最後建議孟德爾「到大學修課,然後重考」,並強調他沒有過關「不是因為不努力也不是天資不夠」,而是「缺乏適當的教育」。一年後(1851年夏),檢定委員會主席答覆聖多默修道院院長的詢問,提出了更具體的建議:讓孟德爾到維也納大學進修。於是院長為孟德爾打點一切,將他送到維也納大學,一去兩年。

1848年在歐洲史上是個改革的年代,雖然遍地是革命的怒火,但是革命都失敗了,好在反動政府並不因而自以為是,因此「改革」當道。對快三十歲的孟德爾而言,那真是進入維也納大學求學的好時機。新的實驗物理學研究所在 1850年成立,由都卜勒(Doppler, 1803-1853)擔任所長,教育部規定那個新的研究所專門訓練中學教師,一班只收 12 名學生,整個學程三個學期上完,可是孟德爾每個學期都註冊選課。都卜勒的物理課,理論與實驗並重,而且做實驗錙銖必較,講究效益,畢竟做實驗需要資源。

第一個學期,孟德爾只選了物理課。從第二個學期起,他還修了數學、化學、動物學、植物學、植物生理學、古生物學,合計 2/3 時間花在實驗學科上。在第二、第三學期,他每周要上 32 節課。1853 年 7 月,孟德爾結束了維也納大學的

學業,回到布爾諾,並沒有參加教師檢定考試。十個月後,1854年5月,一所新的中學成立,課程特別著重科學,校長請他教物理。由於孟德爾沒有教師資格,只能當代課老師,薪水只有正職老師的一半。於是1855年4月他再度申請教師資格檢定。這一次他改變了檢定科目:全年級的物理,以及低年級的自然史。第二年5月他赴維也納考筆試與面試,又沒有通過,因為他精神崩潰,無法寫字。他回到修道院,病勢加劇,院長非常擔憂,通知了家長,結果叔叔陪著身體不適的父親來看他。

他病好了之後,似乎對取得教師資格死了心,可是他繼續在那所中學教書,而且是位受愛戴的老師,直到 1868 年他被推選為修道院院長為止。同時(1856),他開始規劃最後讓他留名青史的豌豆實驗。以後見之明,我們不難推想孟德爾在維也納大學上過的課、念過的書、受到的啟發,與他後來的豌豆實驗有關。但是真相究竟如何,學者至今仍在辯論。關於孟德爾的科學研究,我們下面再說。現在先繼續介紹孟德爾生平中的最後一件大事。

四. 修道院院長

1868年3月30日,孟德爾當選修道院院長。這一選舉當時甚至引起警方的注意,因為在莫拉維亞,大部分人說捷克語,說日耳曼語的是少數族群,可是日耳曼語是官方語言,因此捷克人難以擔任公職以及其他比較高尚的職位。修道院裡可能沒有族群對立,但是選舉難免夾雜族群「情緒」:難怪兩輪投票後仍沒有明顯贏家,名列前茅的是一位日耳曼人(孟德爾)、一位捷克人。孟德爾在第三輪當選,因為對手退出(後來他出任一個大學的校長)。至少這顯示了孟德爾是個受同修信任的人。

孟德爾當了院長之後,不但教書,連自己的實驗、研究也放下了。院長的職 責榮举大者,涉及修道院的財務管理,以及參與地方的政治機構,還要經營與 政府的關係,任何人當了院長都必須全力以赴。我們認識孟德爾,是因為他的 科學成就,因此對於他當上院長以後的故事,就不多說了。

五. 孟德爾之謎

孟德爾是一位不凡的科學家,更是謎一般的科學家。提起科學家孟德爾,或是「遺傳學之父」孟德爾,引起的都是感嘆。感嘆他的豌豆雜交論文沒有受到世人的重視,感嘆他在生前沒有享受到應有的聲名,感嘆達爾文沒有收到他的論文,因為缺了他的遺傳學、演化論便顯得不夠圓滿。

比起達爾文,我們對於孟德爾的了解太少了。就研究動機而言,我們不難重 建達爾文的思路,雖然他在大學主修的是神學,沒有受過正式的科學訓練。我 們知道達爾文的人生轉捩點是在登上小獵犬號之後,也知道他最重要的思想資 源是自然學者洪堡德、地質學家萊爾。更重要的是,我們知道達爾文想回答的 問題是什麼。

但是我們很難重建孟德爾的思路。我們不清楚他做豌豆雜交實驗的動機。我們稱他遺傳學之父,事實上在他做實驗的時候,生物遺傳機制的細節,特別是生理學,我們知道的很少,連植物的花粉與胚胎的關係都沒弄清楚,更不要說現在人人朗朗上口的基因、染色體、DNA了。因此,孟德爾為什麼要做豌豆雜交實驗?他想回答的問題是什麼?專家之間都沒有共識。

更教人迷惑的是,他一生只寫過兩篇報導雜交實驗的論文,我們在中學課本 裡學到的孟德爾定律來自第一篇論文,而第二篇論文報導的卻是與那些「定律」 不相容的觀察。

要是我們以後見之明都弄不清孟德爾想回答的問題,又怎能怪當時的人不重 視他的論文呢?

六.「物種問題」:達爾文與孟德爾的共同脈絡

好在孟德爾論文題目中的「雜交」正是理解孟德爾的關鍵詞。在他做雜交實驗之前一百年,有些學者已將「雜交」視為解答「物種問題」的關鍵,例如生

物分類學之父林奈。而達爾文的《物種原始論》正是針對「物種問題」的解答。

「物種問題」是歐洲地質學的結晶,在十八世紀中成形,那可是累積了幾百年的研究成果。地質學者的第一個結論是:地層就是地球的歷史,較低的地層距現在較遠,較高的地層距現在較近;每一地層代表地史的一章。而地層裡往往有化石。地質學者的第二個結論是:化石是古代生物的遺骸,地層越古老,其中的古生物與現代生物的差異越大;越年輕、越相似。化石透露:每個地史時代都有獨特的生物種類與生物相。以脊椎動物為例,古生代早期地層只有魚類,到了晚期,兩棲類出現了;進入中生代後,爬行類越來越繁盛,到了中期、晚期,各有不同類型的恐龍獨霸陸地生態系;新生代則是哺乳類、鳥類。生物類型不斷推陳出新、生物相不斷演替的事實,逼出了「物種問題」:那些層出不窮的新物種是哪裡來的?

傳統的答案是:地球上每個物種都是上帝的創作,永恆不變。雜交無異瀆神,會遭到不育的懲罰。可是學者在野外發現越來越多有生育能力的雜交種,傳統答案不免與時俱變,學者開始想像「大自然」內部有個創造機制,不斷創造新物種。那個創造機制是神賜予的,研究它等於研究上帝的創造智慧,於是科學成了榮耀上帝的手段。十八世紀中,林奈相信,上帝一開始只創造了生物的主要類別,然後那些生物彼此雜交,才成就了我們眼前的生物多樣性。具體的說,林奈認為,每一屬包括的物種都是雜交的產物。換言之,一開始,每一屬只有一個物種。

事實上,人類從事雜交研究已有上萬年的歷史,農、牧業的進展都依賴育種

的經驗與技術;雜交是育種最基本的技術。林奈的想法為從事雜交實驗創造了 新的動機。當然,有的人想證明雜交能創造新物種,有的人想證明雜交不能創 造新物種。從這個角度來觀察,孟德爾的雜交實驗並不是新鮮新奇的嘗試,他 的實驗設計與分析方式才是科學史上的里程碑。由於課本上說的很詳盡,這裡 就不重複了。

七. 達爾文對「物種問題」的答案

天擇說(自然選擇理論)是達爾文對「物種問題」的答案。比較完整的論證 包括兩個部分,一是物競,一是天擇。

物競即馬爾薩斯原理:生物的生殖力大於環境的生產力。因此每個生物族群中都有許多個體沒有機會生存與生殖。物競的「競」指的是同一族群的個體彼此競爭。我們討論生物演化,往往拿餓虎撲羊做範本,那是不同物種之間的競爭,錯了。每個族群都要面對其他物種的生存壓力,但是每個族群中的個體,與「自己人」的鬥爭才是最慘烈的。因為「自己人」需求的是完全一樣的資源,幾乎沒有替代品。因此假如世上只有一個物種,個體之間也會發生慘烈的物競。

那麼生物族群中哪些個體比較有機會生存、生殖呢?天賦異稟的個體,牠們才有機會將自己的天賦遺傳給子女。天擇或自然選擇,天也罷自然也罷,都是指個體的天賦。擇(選擇)是說個體之間並不平等。天擇(或自然選擇)是相對於人擇(或人工選擇)來說的。人擇(或人工選擇)是人類培育新品種的基

本方法:挑出自己鍾意的個體互相交配。「挑」是人為干預。在野外,沒有這種 人為干預,只有天賦異稟的個體才有機會傳種。

這個理論有一個前提,那就是生物族群中的每一個個體都與其他個體不一樣。要是大家都一樣,就沒得「挑」了。個個不一樣,才有得「挑」。那麼生物族群中為什麼每個個體都與眾不同呢?達爾文不知道,孟德爾也不知道,嚴格說來直到廿世紀初科學家仍然不太清楚。真相大白,要拖到 1953 年,也就是將近一百年之後,科學家確定遺傳物質是 DNA、並弄清楚 DNA 的分子結構之後。這便是大多數人認為達爾文的理論缺了一個重要組件——遺傳理論——的理由。

其實不然,達爾文並不需要遺傳理論,他依賴的是人類對於生物的觀察。我們前面說過,人類從事育種已有上萬年的經驗,才有今日的農、牧業。人類馴養家犬的歷史更悠久,早在舊石器時代晚期就開始了。因此我們對於生物族群的自然變異(個體與個體之間的差異),有非常豐富的經驗。從悠久經驗歸納出來的通則,是進一步研究的堅實基礎。達爾文對生物遺傳機制的細節,知道的很少,他主張的遺傳理論在當年即使同志都不贊成。關於物種問題,他的睿見是:個體之間只要稍有差異,就可能影響傳種的機會:微小的差異逐代累積,久而久之便會放大,結果新物種便出現了。

八. 孟德爾定律

進一步說,根據達爾文的理論,生物遺傳機制其實有兩個面相,一個主常, 一個主變。龍生龍、鳳生鳳、老鼠生兒會打洞,是生物遺傳的常態。親子、子 孫彼此不同也是常態。另一方面,族群中三不五時便會出現與眾不同的異類, 是為變態。生物演化最終依賴的是遺傳的變態。達爾文需要的遺傳理論,必須 能夠說明變態。

那麼孟德爾定律展現的是生物遺傳的常還是變呢?

以分離律為例。首先,孟德爾選擇兩個豌豆純系雜交。假定一個是紅花,另一個是白花。結果雜交第一代(F1)全是淡紅花。為了判斷F1是不是新的純系, 孟德爾使用自花授粉技術,結果產生的子代(F2)三種花色都有,而且紅花、 淡紅花、白花之間有固定的比例。這就是孟德爾分離律,以大家熟悉的數學式 表示,是這樣的:

 $Ab \times Ab = 1AA + 2Ab + 1bb$

換言之,孟德爾以豌豆雜交實驗證明:雜交種不是穩定的純系。從達爾文的觀點來看,這個發現只能解釋生物遺傳的常態,無法解釋變態。以現代的術語來說,基因突變是天擇的原料;新生的突變基因,為物種演化創造了新的可能。

當年一些反對達爾文的理論的人,便針對「新生突變基因」發難,認為「新生突變基因」是上帝的作品,因此生物演化的方向最終仍在上帝的掌握之中。

九. 孟德爾對達爾文的回應?

1854年,孟德爾開始做雜交實驗,達爾文還沒有發表《物種原始論》。因此 孟德爾期望以實驗資訊驗證的想法,與達爾文演化論沒有直接的關係。不過,《物 種原始論》的第一個德譯本在 1860 年出版,根據《物種原始論》第三版(1861 年4月)翻譯的第二個德譯本在 1861 年上市,孟德爾在 1862 年買了一本。那 本德譯本現在保存在捷克的孟德爾紀念館中。學者在其中發現孟德爾以鉛筆留 下的記號,注明值得注意的字句,共有 18 處,其中以第二章〈自然界的生物變 異〉(5 處)與第八章〈雜交〉(8 處)最多。

那些引起孟德爾注意的文句,最值得注意的是這一個論斷:

純系雜交的第一代,變異性較小;可是牠們繼續雜交之後,變異幅度便會擴大。 這是個值得深究的事實,因為它與我對於生物變異的解釋有關。我認為,生物 的世代變異源自生殖系統對於生活條件的敏感;生活條件稍有變化便往往導致 不育,或無法產生與親代相同的子女。純系雜交的第一代,由於親代的生殖器 官都沒遭遇過擾動,變異不大;可是雜種的後代,由於親代的生殖系統已遭擾 動,因此變異幅度較大。

這個論斷中,「生活條件」(conditions of life)是達爾文的常用詞。他在《物種原始論》第一章第一段便以同一詞解釋生物的世代變異:

生物必須在新的生活條件中繁殖好幾代,才會產生可觀的變異。生物的體制一旦開始變異,通常會持續許多世代。

孟德爾同樣在「生活條件」旁做了註記。

達爾文在《物種原始論》第一章第一段討論的問題是:

人培育出的生物品種,往往與祖先有很大的差異,彼此也有很大的差異。可是 在野外,同一種生物彼此的差異卻不大。這是怎麼回事?

達爾文的解釋是:野外與人工環境的生活條件不同。野生生物進入人工環境 後,由於生活條件不同,生殖生理發生變化,子女因而發生了較大的變化。此 外,人工環境彼此不同也促成了不同的變種。

孟德爾在閱讀《物種原始論》的時候,豌豆實驗已做了5年以上,那時他必然已開始分析現象與數據。我們可以推斷,孟德爾讀完《物種原始論》,大約是在1862年年底,他1865年春天公開報告實驗結果,第二年發表論文,因此他有充分時間與達爾文「切磋」。

果不其然,孟德爾在論文中,明白指出:

我同意,人工培育有利於新品種的形成,而人培育出的許多變種都能存活。但是我們不能說生物形成變種的傾向非常強,物種很快就會喪失穩定性,牠們的後代會分化成無限多不同的形式。如果生活條件是造成生物變異的唯一因子,那麼人工培養出來的品種,由於在幾乎同樣的環境中生活了幾百年,應該早就穩定下來了。

從這一段來看,孟德爾到底是支持林奈呢(雜交是產生新物種的機制),還是反對?

1862 年暑假,孟德爾與中學的同事一起到倫敦參觀世界博覽會。他大概在這一年讀完《物種原始論》。有些孟德爾的傳記作者不禁想像他們會面的場景。從以上的引文我們可以看出,關於雜交的結果,當年學者擁有各種資訊,可用以支持任何關於生物遺傳機制、或是物種演變的主張,只不過學者歸納出的通則,大部分都不出自嚴格的實驗設計。孟德爾的雜交實驗報告在當時可說是異數一實驗設計、分析方式都與主流模式不同。後來新生代學者「重新發現」那篇論文的價值,不妨視為孟德爾「超越」了時代的明證。是耶非耶?學者至今仍在辯論,尚無定論。

十. 非戰之罪

孟德爾擔任修道院院長後,只發表過一篇科學論文。許多人認為,繁雜的院 長職務是使孟德爾無法繼續研究的主因。這當然言之成理,然而從他擔任院長 一年多之後宣讀的簡短論文來看,可能不完全是這麼回事。

原來他在豌豆實驗之後,繼續以莿科山柳橘屬的物種做實驗。他發現山柳橘雜交的結果,與豌豆完全相反。舉例來說,在豌豆實驗中,圓形種子與多面體種子的品種雜交後,第一子代(F1)的種子青一色是圓形的,可是第一子代自花授粉後形成的種子(F2),有的是圓形,有的是多面體。也就是說,豌豆雜交的子代不能形成「純系」。山柳橘屬則不然,雜交的第一代(F1)品相駁雜,但是各自可以培育成純系。現在我們知道,那是因為山柳橘 F1 發生了非融合生殖——卵母細胞沒經過減數分裂,直接形成胚胎。那些種子其實是母株的「克隆」(clone),基因組與母株完全一樣。

因此,孟德爾對豌豆雜交的觀察結果(孟德爾定律?),與山柳橘的實驗結果並不相容。這篇論文發表在學報上之後,孟德爾沒有訂購抽印本、分贈重要學者,也許正反映他對實驗結果的失望?要是孟德爾不能證實自己發現的「孟德爾定律」,怎麼能夠期待別人相信「孟德爾定律」呢?

不過,有些學者認為這個解釋並不問延,也許根本就搞錯了孟德爾的實驗動機。山柳橘是研究雜交的學者熟悉的植物,孟德爾在實驗之前對於過去的觀察 早有認識。他的動機可能是嘗試培育穩定的新品種(雜交種)。畢竟他想探討的 問題是物種演變的機制。大千世界芸芸眾生,不同的植物受不同的內外條件影響,遺傳機制也許各有各的特色,因而演化潛力不同——因此山柳橘實驗的結果與豌豆實驗並不是不相容,而可能是同一機制的不同表現。

十一. 科學是集體事業

一九五三年,美國人華生(James Watson, 1928-)將許多人的研究成果綜合在一起,為遺傳學建立了完整的基礎,獲得一九六二年諾貝爾生醫獎。科學的遺傳學在十九世紀末/二十世紀初誕生,也是許多研究成果匯聚的結晶。我們紀念重大的科學突破,習慣標舉個人的成就,忽略了科學是集體事業。科學教育強調個人層次的好奇、觀察、懷疑等素質,在科學知識以爆發速率成長的時代,似乎已不合時宜。

孟德爾以「物理學思路」分析豌豆雜交實驗的數據,得到「孟德爾定律」, 倒提醒我們:跨學科的訓練非常重要。今後只怕會更重要。

Copyright © 2018 王道還 All rights reserved.

2018/9/30 修訂